公告编号: 2018-011

证券代码: 832209 证券简称: 新比克斯 主办券商: 东莞证券

广东新比克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会议召开情况
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18年3月29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广东新比克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曾亦华先生
- 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广东新比克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)共7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8,805,170 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0.49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曾好玲为公司新任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原董事李尚伟已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向公司提交辞职报告。 因公司原董事李尚伟辞职导致董事会人员低于法定要求,根据《中华 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广东新比克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 规定,持有公司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5%以上股东曾亦华提名曾好玲 为公司新任董事候选人,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之日起至本届董事 会届满之日止。

新任董事候选人曾好玲的简历如下:

曾好玲女士,1965年5月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初中学历。职业经历:1985年1月至1990年12月就职于广东省石龙木材厂,担任仓管员;1991年1月至1996年5月就职于东莞市高埗供销社,担任营业员;1996年6月至2017年7月就职于东莞市立之丰五金机械有限公司,担任总经理;2017年8月至今就职于广东新比克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,担任出纳员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8,805,17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公告编号: 2018-011

《广东新比克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广东新比克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3月29日